

附表五

國立中興大學 113 學年度學士後醫學系招生考試

考生成績複查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准考證號碼	
聯絡電話	電話：	手機：	
複查科(項)目	原始成績	複查分數(考生勿填)	
	分	分	
	分	分	
	分	分	
	分	分	
申請日期	113年____月____日	考生簽章	
複查回覆事項 (考生勿填)			
複查人員：		日期：	
備註	<p>1.受理期限：請詳見簡章「重要日程表」。</p> <p>2.成績複查申請方式：</p> <p>(1)採書面郵寄方式申請，以限時掛號於期限前寄達本校。</p> <p>(2)請考生填寫本申請表及繳交複查費每科(項目)100元之郵政匯票，受款人為「國立中興大學」，並將回郵信封貼足郵資，於規定期限前，以限時掛號寄達本校「402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國立中興大學招生暨資訊組」收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3.注意事項：</p> <p>(1)申請複查以1次為限。</p> <p>(2)筆試測驗以複查成績是否加總錯誤、答案是否漏閱及成績是否登錄錯誤為範圍，不得申請試卷重閱，亦不得要求檢視或影印試卷(卡)。</p> <p>(3)資料審查及面試測驗以複查成績是否登錄錯誤為範圍，不得要求資料重審或重新面試。</p> <p>(4)複查結果若因增減分數致錄取情形有所異動，將依成績複查結果公告。</p> <p>(5)本校收件後將於2日內寄發成績複查結果。</p> <p>4 本表可自招生資訊網(https://recruit.nchu.edu.tw/)下載。</p>		